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承辦人：柳慧萍
電話：037-55801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pin_lu1226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泰安鄉清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婦字第11100758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D1031060 (111D048083_111D2023938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於本（111）年5月5日至6月7日辦理性平小學堂有獎徵答活動，宣導性別平等觀念，敬請轉知所屬並鼓勵學生及社會大眾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1年4月22日院臺性平字第11101725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詳情請參照原函文說明，活動網站請搜尋「性平小學堂」或至<https://www.gender.ey.gov.tw/School/>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高中職以上學校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